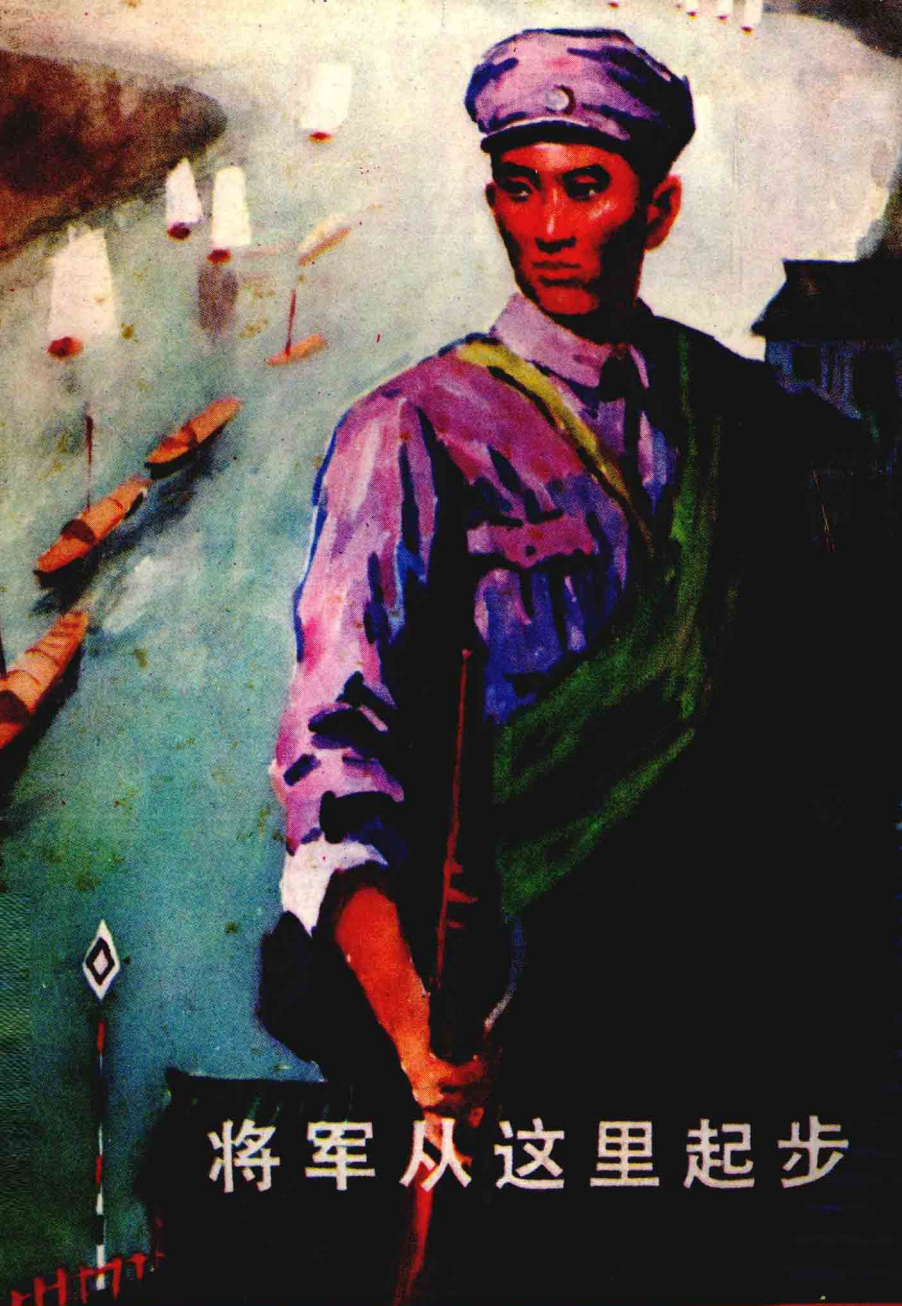




# 将军从这里起步

革命先辈的故事丛书

## 编 者 的 话

粉碎万恶的“四人帮”以后，社会主义祖国满园春色，欣欣向荣。少年儿童在党的关怀下，正在茁壮成长。

少年儿童，今天是祖国的花朵，明天将成为建设祖国、保卫祖国的主力军。孩子们渴望学习先辈的革命精神，继承和发扬革命传统，实现祖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。为了满足孩子们的要求，我们编辑出版这一套《革命先辈的故事》丛书。

这套丛书，通过故事形式介绍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艰苦创业的丰功伟绩，描写他们可歌可泣的战斗历程和壮丽的斗争生活，歌颂他们为了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，艰苦奋斗、甘洒热血的革命精神和崇高品德，以激励孩子们向革命先辈学习，继承他们的遗志，把自己培养成为共产主义事业的接班人。

这套丛书，由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、湖北、江西、陕西三省人民出版社共同组织出版，是写给初中和小学高年级学生读的，力求写得生动活泼、引人入胜，为少

春天，早就来了。

清泉坝，这个被嘉陵江环抱着的小村，换上了她一年一度最媚人的衣装。

一阵婴啼，在葱茏的竹林中，在苍翠的青桐树间轻轻地振荡着，给这恬静的小村，增加了一种生气勃勃的气氛。

这孩子是幸福的，因为他生在美丽的春天。

他是母亲婚后六年的第一胎。因为没有生育，六年来，她不知遭到公婆多少辱骂；暗地不知哭过多少回。现在，经过两天两夜的折磨，一个小生命终于来到世间了。面对这个健康活泼的男孩子她感到幸运，又感到惶惑。她祈望这孩子给她带来真正的幸福。

因为是接生婆接下來的，大家都喊他“接娃子”，细心的母亲为讨吉利，不动声色地将“接”字改成“喜”。

字，就叫成了“吉娃子”。

吉娃子真高兴啊，从穿开裆裤的时候起，小小的庭院就关不住他了。清澈的嘉陵江水，从东面缓缓地向南流去，潋潋的波光象匹滑亮的绿绸。汛期一到，暴涨的江水直逼到青桐岭下。喧嚣的波浪，日日夜夜拍打着山脚，象一个被宠坏了的孩子，缠着妈妈撒泼。郁郁葱葱的青桐树盖住了山坡。树间是一片片绿茸茸的草地，莺啼燕语，婉转清亮，与嬉戏的孩子们朝夕相伴。每天，太阳还没有驱散乳白的晨雾，河边金属一般的细沙上，已经印上了吉娃子新鲜的小脚印。这明丽的乡村风光，在吉娃子的心灵里，分明是一个山有精、水有灵的童话世界。他在草地上打滚，小草在他耳边悄悄地说：“快长呵，吉娃子。”他穿过密密的竹林，竹叶在他头上沙沙地响：“快长啊，吉娃子。”他攀上高高的岩石，山风撩动着他的衣襟，仿佛也在说：“快长呵，吉娃子。”吉娃子就真的在这青山绿水间长大了。

可是吉娃子也有自己的心事。草地上的小花儿，笑容总是那么美好。善良的母亲，却因家境每况愈下，脸上总是堆满阴云。檐头的小燕子整天无忧无虑地玩耍。可吉娃子的小伙伴们却被沉重的背篓压弯了小脊梁。天上的候鸟，成对成行，相亲相爱。村里的大人们，心里却有解不开的怨恨。坝子里的庄稼成熟了。可有的人仓里

的谷子堆得霉烂了，有的人又连红苕也填不饱肚皮。吉娃子感到说不出的迷惑和惆怅。

吉娃子八岁了，父亲罗春庭送他去读书。那是罗家的私塾，除了罗家的子侄，附近一些富裕人家也把孩子送来读书。教书的吴先生，是从西充请来的，为人宽和，从不刁难学生。谁先背完功课，就先回家。玩“打臭牛”也好，割草也好，先生再不过问。吉娃子喜欢割草，嚓嚓，比剃头还快。割下的草，谁背篓里少，就给谁装。外祖父到清泉坝看见了，很不高兴：“三天打鱼两天晒网，这怎么学得成呢？送到鲜家沟去吧！”

鲜家沟是外公的家，吉娃子是记得的。那是一座黑黝黝的大房子。小时候，母亲常带他去耍。吉娃子还记得，外公为人吝啬得很。有一次，他随母亲到外公家过春节，外公拿出点心来款待。那叫什么点心呀，还是父亲去年过年送来的，已经发了霉，硬得象石头。外公一块一块端端正正摆在细盘子里，还当宝贝哩！

就是这个外公，说的话就是法律，没有商讨的余地。其实，也没有人想过要问一问吉娃子愿不愿意。那一天，母亲起了个大早。因为要赶路，吉娃子的饭碗里多了几片香喷喷的腊肉。太阳刚刚露出东岗子，罗春庭还在竹床上打鼾，母子俩就上路了。单独和母亲在一起，吉娃子就觉得很快活。母亲一路上嘱咐着：“这次不比往常要

两天就走，在人家长住，要守规矩。”“好好读书，莫惹外公生气。”吉娃子满口答应着。可他真不喜欢外公。这个下巴上长着黄胡子的老头，不爱说，不爱笑，专会拿眼睛盯人，很让人捉摸不透。谁晓得他啥时候高兴、啥时候不高兴呢？

清泉坝到鲜家沟，不过十几里山路，一湾连一湾，一坝连一坝。湾湾都是好山水，坝坝都有好庄稼。母子俩一路走，一路说着，鲜家沟不觉已经遥遥在望了。

吉娃子的外公叫鲜锦堂，是鲜家沟一带的首富，有几百亩土地。也读过书，就是一辈子也没得到过什么功名。早年，他出头揽过一桩公事，管起县上的一座谷仓，不知被什么人碍了手脚，不但没捞到油水，反而倒赔上不少谷子。后来，他又同别人合伙做过一次棉花生意，也因经营无方赔了本。鲜锦堂屡遭暗算，才得出一条经验：没有得力的人，多大的家业也会败。眼见子孙中没人能出人头地，替他支撑局面，他就把希望寄托在吉娃子身上——说起来，这其中还有一段原委。

吉娃子的母亲鲜氏，是鲜锦堂的长女，为人贤慧，又知书识理。可鲜锦堂一手包办了鲜氏的婚姻，为图门当户对，嫁给了很有些田地的罗春庭。结果，处处要强的鲜氏，却配了个不务正业的男人。罗春庭没读过多少书，投书递简记个帐，不认识的字还要问鲜氏。家中事，

春种秋收，柴米卖茧，就全靠鲜氏一人筹划。四邻的人都夸鲜氏是个能干又懂事的女人，但是，她却无法改变丈夫那种游手好闲的习性。加上连年的战祸，征粮派款不断，无论鲜氏怎样能干，家道仍然日复一日地衰落下去。女儿的苦处，鲜锦堂看在眼里，自觉很对女儿不起。无奈嫁出的女儿如同泼出去的水，是千年立下的老规矩。女儿再苦，鲜锦堂也绝不会承认自己在这门婚事上的昏聩。于是，在无意中，他便把心中的懊恼变作对外孙的偏爱了。而吉娃子偏又是个聪慧灵巧、讨人喜欢的娃儿。鲜锦堂这次将吉娃子接来，就是想将这个聪明的娃儿抚养成人，既可替自己支撑家业，又能使女儿将来有个依靠。鲜锦堂这番心思，吉娃子自然不会晓得。

在门口迎接吉娃母子的，是一个与鲜氏年龄相仿的中年妇女。她眉清目秀，穿戴得利利落落。吉娃赶上去亲热地叫了声“外婆”，鲜氏也规规矩矩地喊了声“妈”。

这个中年妇女，是鲜锦堂的续弦，叫林锦卿。她原是南充城里一个匠人的女儿，父亲早死，寡母拖着三个幼女度过了一段十分艰难的时光。因此，尽管嫁给了比她大二十多岁的鲜锦堂，倒也能安心知命。只是，在这个封建大家族里象林锦卿这样家境贫寒的女子，是不会有地位的。不用说鲜锦堂专横跋扈，就是下人仆妇

也免不了常常言三语四。也许是命运有些相同吧，每当林锦卿受了委屈，总是鲜氏来安慰她。加上林锦卿比鲜氏还要年轻几岁，两人感情象姐妹一般。

林锦卿一手挽着鲜氏，一手拉着吉娃，高高兴兴走进堂屋。没等眼睛习惯屋里的黑暗，吉娃就听见一个悦耳的声音招呼着：

“罗大姐，你来了哇。”

说话的是个十几岁的姑娘，一条黑油油的大辫子搭在胸前。嘴里招呼着鲜氏，眼睛可看着吉娃一个劲儿的笑。吉娃一见这人，高兴得一蹦多高。

“啊呀，晓得你在这里，我早几天就来了。”

这姑娘是林锦卿的小妹，叫林俊卿。按辈份吉娃要喊她“么姨婆”，实际上她只大吉娃六岁。她在县里读书，经常到姐姐家来玩，吉娃子每次来外公家都碰上她。她人很聪明，活活泼泼一点也不拘束，吉娃最爱和她玩。这次来外公家住，因为人生地疏，吉娃心中多少有些不快，见了林俊卿，便把烦恼忘得一干二净了。

“去看看冯婆婆吗？”么姨婆提议着。吉娃子想起来了：鲜家大屋后面，住着一个姓冯的孤老婆婆。那里曾是吉娃和俊卿最喜爱的地方。老婆婆会摆龙门阵，好心的七仙女，善良的狐狸精，神通广大的孙猴子；还有那个敢于违抗父命的哪吒，……讲得活灵活现，真迷人



啊！吉娃子和么姨婆手牵手来到破烂的茅屋里。这里除了一张床，一口锅，一盘灶和几把柴外，几乎再没什么了。

村里炊烟四起，冯婆婆灶里还不升火。聪颖的吉娃立刻明白了，冯婆婆无米下锅。他忙跑到外公田里掰了几穗苞谷；又从家里装了几个红苕，送给冯婆婆。可冯婆婆硬是不肯收。吉娃子急了，嚷着说：“为啥子嘛？是嫌不好？”

冯婆婆苦笑着说：“娃儿，你该晓得的，我这一村人都是你鲜家的佃户啊！万一叫何老斑鸠查到了，我们怎么消受得起哟！”

何老斑鸠是鲜锦堂家的管家，为人尖刻得很。听了冯老婆婆的话，吉娃子的头低下了，眼睛里的小火花也熄灭了。他第一次想到，在这世界上，用七仙女一样的好心，是要做出傻事来的。半晌，他低声说：“婆婆，你收着，人问起，就说吉娃子送上门来的。”

冯婆婆看着吉娃子伤心，就将苞谷、红苕收下来，说：“娃儿，回去吧，天都黑透了，免得大人寻。”

吉娃和俊卿走出冯婆婆黑洞洞的房屋，月亮还没有露面，只有几颗星星在天上一闪一闪地眨眼。林俊卿深深地叹了一口气：“穷人的日子多难哟！”

吉娃子跟着叹了口气，他也体味到了人生的艰辛。

他想，何老斑鸠，哼，你瞧着吧！

第二天一清早，满村的人都听见了山坡上孩子们的喧闹声。全是七、八岁的娃娃。他们笑着闹着，打柴割草。红喷喷的小脸儿把朝霞都比得没了颜色。一会儿，远远地看到一个公虾腰穿长衫的老汉急急地赶上坡来了。这就是鲜锦堂的管家，人称何老斑鸠。他一路走，一路喘，还一路骂：“背了时的，眼睛长在后脑壳上，不见这是鲜家的山？这柴草就是扔掉、烂掉，也不准你们烧。”

孩子们你望望我，我望望你，不知谁喊了一声：“跑呀！”十几个娃儿象一群小猴精一样一哄跑散了。

何老斑鸠爬上山坡，把东一堆、西一摊的柴草往下背。跑了好几趟，才把那些柴草弄回村子里来，堆在一间没人住的破房子里。吃罢午饭，美美睡了一觉，转来一看，破房子里一根柴草也没剩下。何老斑鸠气得胡子都翘起来了，长衫一撩，跑去找吉娃。

吉娃子正看书呢。他已经识了不少字，没事就爱找个僻静的地方看书。听见何老斑鸠嚷嚷，他抬起头来，不紧不慢地说：

“你不是说扔了也不给别人烧吗？那些柴我帮你扔掉了。”说罢，吉娃子跳起身来跑掉了。

何老斑鸠望着吉娃子的背影，唠叨着说：“你倒会当家！”心想：这娃儿真不成器，鲜大老爷白疼了。

傍晚，吉娃子约上俊卿，把何老斑鸠搜出的最后两捆柴，又背上送给冯婆婆。回家的路上，吉娃子禁不住在草地上打了一个滚，又打了一个滚。俊卿咯咯地笑着，也手舞足蹈起来。只有轻柔的晚风懂得他们心里多么欢畅。

这天夜里，吉娃作了一个梦，梦见自己变成一个天底下最富的人，把好多好多的苞米红苕送给冯老婆婆吃；还把小山一样的柴草分给穷娃们烧。

吉娃子有了个新的名字，叫罗瑞卿。这是外公家的私塾先生给起的。先生跟他说：“‘瑞卿’就是好官的意思。办几件好事，老百姓一辈子都忘不了的。”吉娃子对当官懂不到好多，却很想为大家办事情。外公也喜欢这名字。他常把外孙叫到身边，一边呼噜呼噜地吸着水烟袋，一面讲些光宗耀祖、传家继业的道理。这些话，听多了无非是一斤谷子半斤糠，实在没有什么味道。那些死了的先人要他添什么光彩呢？外公真怪，不想着活人，光惦着死人。

田里的稻子熟了。今年的收成不错，家家户户忙着收禾，晒禾，村里很难找到一个闲人。林俊卿回县里读书，鲜氏也回清泉坝了。瑞卿第一次尝到了孤独的滋

味。

他想妈妈了。

下雨了，屋檐下的滴水，一声一声敲打着青石板。瑞卿呆呆地想着，妈妈在干啥？该不会又在窗前落泪吧。

晚上，瑞卿睡不着，听见老鼠在灶房梁间打架。他又想，妈妈睡了吗？该不会又在对着灶膛的余烬发呆？

山风在林间穿过，呜呜咽咽的，瑞卿又担心了。妈妈一定又在发愁，她的病该不会又恼犯了吧。

瑞卿很少想父亲，因为在家里，父亲几乎象凶神，如果他在外边受了气，心里不痛快，回来就一股脑地把怨气发泄在自己的妻子儿女身上。父亲不止一次地当着瑞卿的面，把病弱的母亲打得头青脸肿。

更多的事情瑞卿还不知道。罗春庭为了还赌债，已经将祖传的田产卖了许多。这个怯懦的男人，在艰难的社会里不仅没有安身立命的本事，还学会了一身的毛病。他大部分的时间都是在茶馆和赌桌上消磨掉的。赢了钱拿去再赌；输了就毫不迟疑地卖田。为这事，鲜氏哭过多少回，闹过多少回。她已经是七个孩子的母亲。七张嘴，嗷嗷待哺，她怎能不心疼？可是那男人真不知将灵性失落在哪里，他的心象铁块一般冰冷，任何语言，任何爱抚，都打动不了他。没有办法，鲜氏只好咬紧牙，勉力支撑着这个摇摇欲坠的家。为着儿女们，尤其是为

了她的吉娃子。她还是最爱这个头生儿子。母亲的直觉告诉她，吉娃子身上有些和别的孩子不一样的东西。

没过多久，罗春庭瞒着鲜氏又一次卖了田。一度殷实的家业，这时已破败不堪了。

外公呢，也有自己的烦恼。有一天，瑞卿下了学，看见外公在堂屋里踱来踱去，手上拿着一封信，脸拉得老长，水烟袋也不抽了。瑞卿把信要来看，原来是二舅鲜子陵写来的。几年前外公送二舅去上海学医，一去就再也没有回来，难得给家里来封信，来信便是要钱。这回，又要三百块钱，买X光机。外公气得胡子打颤，一连声地说：“败家子！真是败家子！哪里来这许多钱尽他胡花？”瑞卿不懂什么是X光机，却为二舅不平。他冲外公说：“你要人读书，又舍不得钱，早知这样，当初何必让人读书呢？”

鲜锦堂惊讶地睁大眼睛，似乎小小的瑞卿，就是鲜子陵的化身，向他讨债来了。他一面撕毁信纸一边叫道：

“你可不能学你二舅的样！你要不成器，我也同你一刀两断！”瑞卿翻翻眼睛，想不出道理！怎么金钱这样有魔力？

第二年，外公送瑞卿去大林寺读高小。随着年龄的增长，这个敏感的孩子，不仅体会到金钱的魔力，也懂

得了人生中的许多痛苦。

那是一个星期日，学校放假，瑞卿回到鲜家沟。刚进村，就看到冯婆婆在水塘边洗衣服。见到瑞卿，老婆婆嘻开嘴：“吉娃子，快回屋头去，你么姨婆又来了呢，……哟，莫跑那样快，看绊倒！”

瑞卿一口气跑回家，就直奔外婆屋里去找林俊卿。

“但愿么姨婆没看过这本书，那样讲起来才有味道呢。”瑞卿一头想，一头望里走。刚穿过天井，就听见外婆屋里有人在哭。他奇怪地停住脚步，听到外婆在讲：

“么妹子，你就认命吧。我们女人家早晚是这条路，你读的书再多，也逃不过这个命。咱妈苦了一辈子，就算是报答她老人家养育之恩吧！”

瑞卿听出这是外婆在劝么姨婆什么事，可么姨婆却不说话，只是呜呜地哭。一定是受了什么委屈吧，这哭声紧紧揪着瑞卿的心。他怔怔地站在屋外，好一会儿，外婆出来，也红着眼圈。见到瑞卿，叹了一口气说：“吉娃，你回来了，去劝劝么姨婆吧。”

听到瑞卿的声音，林俊卿止住了哭。不知道为什么，她现在觉得这个半大娃娃特别亲切。她来不及揩拭脸上的泪水，就把事情全部告诉了瑞卿。

原来，林俊卿的母亲在大女儿嫁给鲜锦堂之后，尝到了不少甜头，这个苦够了也穷怕了的老太太认准了

这条道，想靠着三个女儿享享后半辈子的清福，就一手包办把林俊卿许给了城里一个读书的富人家。男的比俊卿大二十多岁，可是糊涂的母亲竟收了人家的彩礼。……

“你答应了吗？”瑞卿焦灼地问。

俊卿用手掩着脸，又哭起来了。

瑞卿心乱如麻，在他的心目中，林俊卿只是一个稍大一点儿的孩子。他还记得他在草地上打滚，么姨婆发出怎样天真的咯咯的笑声。他们一起爬山、上树，一起讲故事、看书，一起“打臭牛”，一起捉弄何老斑鸠。他觉得么姨婆是个多么好心的人啊，她不怕街上的非议，第一个报名上了县里新办的女校，成为全县第一个女学生。从学校回来，她曾那么兴奋地告诉他，县女中的学生怎样剪辫子、放脚，她怎样要好好念书，将来出去做事，和男人们平起平坐。可是，突然间，她竟要出嫁了，而且要嫁给一个老头子。他激愤了，立起来冲着林俊卿开了腔：

“你为什么答应了？你为什么反对？你跟我说的话还作数不作数？……”

望着这个激动的大孩子，俊卿心里更加难过，她说：

“吉娃子，你还小，你，你不懂啊……”这时，她的眼前又浮现出母亲为人洗衣缝被扎烂的手，夜间挑灯绣活熏得快瞎的眼睛，还有那头上快要脱尽的白发。

瑞卿却一甩手跑出了房门。他觉得两行热泪在脸上流淌，他不愿让别人看到他的眼泪。

……他跑到屋后的山坡上，泪水被风吹干了。瑞卿只觉得心里一阵阵的难过。他不知道应该恨谁，是恨那个糊涂的母亲，恨那个要娶么姨婆的老头子，还是恨么姨婆自己的软弱。似乎他又有点恨自己。他还小啊，他没有本事，他救不出么姨婆来啊。忽然，他又想起一些小说中那些抱打不平的侠客们。他想，他长大了要做官，学本事，杀富济贫，除暴安良。还要给好人许多钱，要大家相亲相爱，谁也不准卖儿女，谁也不准嫁给老头子。

林俊卿知道吉娃子一定在屋后的山坡上，但她没去找他。她让他在那里坐着，一直到月上东山。



## 二

女人啊，你们挣扎在社会的底层。当生活在男子们的肩头压上千斤重担的时候，你们承受着比这还要深重得多的苦难。幸福，几乎同你们绝缘。几千年来，你们反抗、呼喊，甚至以生命换取做人的权利，但是，当专制、黑暗和愚昧主宰着生存空间的时候，你们又怎能摆脱自己悲惨的命运？

林俊卿被迫出嫁不久，瑞卿的家庭也出现了裂痕。母亲决定离开罗春庭，搬到娘家去住。她已经忍耐得太久了。

鲜氏是个说到做到的人，她先把孩子们都送到娘家去，自己也开始做离家的准备。

她的举动，在清泉坝引起轩然大波。祖祖辈辈，谁见过这样大胆的女人？甚至原来同情鲜氏的人，现在也对她冷眼相看了。